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 会议于2016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 事会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1 月 8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和监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周 志群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,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-3 号》、《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 定以及公司 2016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 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确定 2016 年 1 月 15 日为授予日,授予 164 名激励对象 43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本议案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!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14日